

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5月2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对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》（创业板年报问询函〔2020〕第286号）（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，要求公司就问询函所提问题做出说明，并于2020年5月29日前报送相关说明材料。

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就问询函涉及的问题逐项落实。由于问询函涉及内容较多，部分内容需中介机构发表意见并提供相关工作底稿，目前公司尚未完成问询函回复工作。为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经申请，问询函回复时间延期至2020年6月5日前。

特此公告。

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5月28日